

非 洲 及 拉 丁 美 洲 經 濟 叢 書

非 字 第 六 五 輯

烏 干 達 的 經 濟



非 洲 及 拉 丁 美 洲 資 料 中 心 編 印

臺 北 市 山 北 路 一 五 八 號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三 年 二 月 十 日

265
P2
559

非洲及拉丁美洲經濟叢書 非字第六五輯
烏干達的經濟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二月二十日出版

發行人

李

國

鼎

編輯者

非洲及拉丁美洲資料中心

發行所

非洲及拉丁美洲資料中心

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五八號
電話：四八六九一—五〇二·五〇三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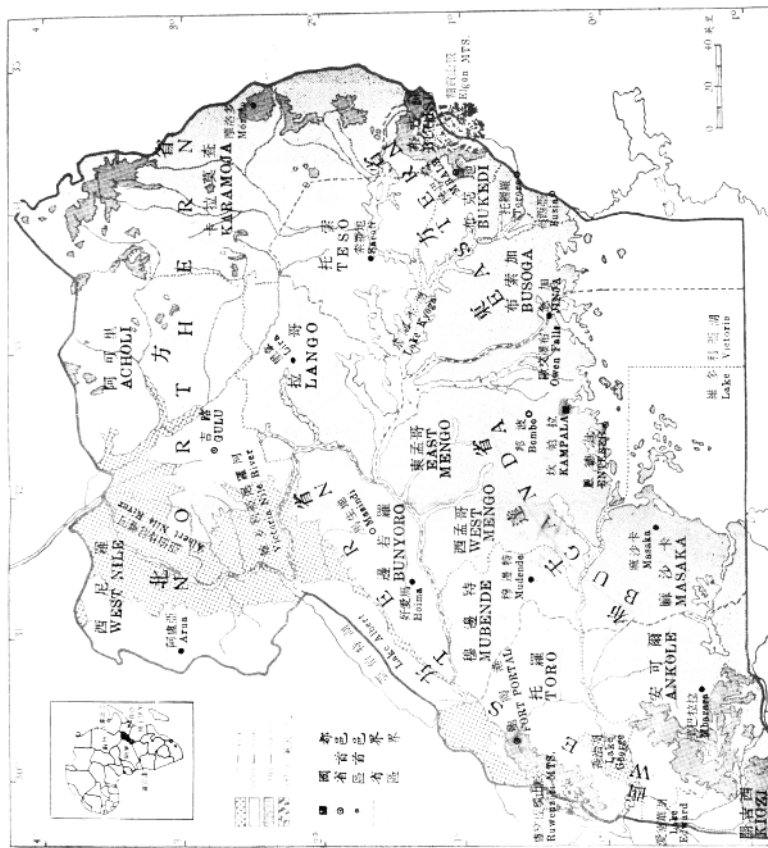
印刷所

永立印刷廠

地址：臺北市涼州街一三四巷四三號
電話：四〇二〇七號

訂價

本輯售價新臺幣二〇元



烏干達的經濟

目次

第一章 一般概況	一
----------------	---

自然環境 (四)

人民及人口問題 (九)

土地利用及土地制度 (一一)

第二章 農業	一八
--------------	----

概況 (一八)

食糧與食糧作物 (二三)

經濟作物 (一)——棉花與咖啡 (二六)

經濟作物 (二)——茶葉、菸草、蔗糖 (三四)

林業 (四一)

漁業 (四五)

畜牧（四九）

第三章 礦業……………五五

第四章 工業……………六四

第五章 運輸與電力……………七四

運輸（七四）

電力（七九）

第六章 經濟地位……………八三

國民所得（八三）

對外貿易（八六）

財政概況（八九）

公私投資（九四）

烏干達的經濟

第一章 一般概況

烏干達在東非兩斷谷地帶（*Rifted Valley*）之間，爲橫跨赤道之內陸小國。南北邊界相距約四〇〇英里，東西寬度約三五〇英里。全境均爲高原，大部分在海拔三、〇〇〇英尺以上，僅北部有一部分在六〇〇英尺左右。大致言之全境湖泊與沼澤羅布，河道縱橫，峯巒隱現，有積雪之高峯。氣候溫和，風景優美。雨量豐沛，在其南境維多利亞湖濱一帶則爲剛果盆地以外非洲雨量最多地區，僅與肯亞鄰境之東北角有斷續燥熱之半沙漠地帶。其西部大多爲綿密之森林所覆蓋，東部則爲廣大平原，亦爲農業重心所在。境內有熄火山多處，火山坡地之土壤肥沃爲非洲不多見之沃土之一。沿維多利亞湖地區爲非洲農業人口最稠密地區，以熱帶非洲農業標準言爲耕作最精細地區。

烏干達位置約在東經二九・五度至三五度，與南緯一・五度至北緯四度之間，故爲一赤道國家。其西境與剛果（雷堡市）相接，接境處亦即東非斷谷地帶西支，高山深谷，蔚爲大湖泊，有愛德華湖（*Lake Edward*）、亞伯特湖（*Lake Albert*）、盧文佐瑞山脈（*Luwenzori Mountain*），東境與肯亞接境以額貢山（*Elgon Mountain*）爲其分界，北境與蘇丹接境

，南境與坦干伊加及盧安達與蒲隆地接境中分維多利亞湖。全國行政區分爲四省：

布干達省 (Buganda Province)

北方省 (Northern Province)

西方省 (Western Province)

東方省 (Eastern Province)

布干達省爲巴干達人 (Baganda) (註) 所聚居之地，屬於班都種 (Bantu) 之一支。在歐洲人進入烏干達以前即已成立一強有力之王朝，其生活以農業爲主。巴干達以外土著人則仍爲小型血緣村落或部落社會。烏干達爲非洲人種薈萃之地。非洲土著三個大種族均有，即班都、尼羅 (Nilotic) 及尼羅赫貢 (Nilo-Hamitic)。其間雖已發生人種混雜，但大致言之班都種在南方爲農業民族，尼羅赫貢則在東北部爲畜牧民族，尼羅族人則在北部亦以農業爲主。唯此係大致分別，細加分別則人口在一萬以上之人種有二十類之多，而歐亞移民尙未計算在內 (詳請參考本中心出版之認識烏干達)。土著語言比較通行者爲盧干達語 (Luganda) 亦即巴干達種人之語言。其餘爲羅羅語 (Lwo)、艾地索語 (Ateso)、蘭約羅語 (Runyoro) 及蘭陽耳語 (Runyonkole)。官方用英語，廣播及報紙則除用英語及北印度語 (Hindustani) 外尙用上述各種語言。

烏干達原爲英屬東非三個區域之一，唯英國之經營烏干達不以殖民爲目的。故歐洲人在

烏干達佔用農地甚少與另一前英屬東非區域，坦干伊加之情形恰相反。烏干達於一九六二年獨立，其內部最大困難在有組織之布干達王朝與其他種族之血緣村落間之對立。前者始終有獨自成立一個國家之傾向。後者則對前者深懷疑懼。政治上的歧見使農業上合理地發展多少受其影響。

註：布干達為地區名稱，巴干達人為人種名稱居住於布干達，盧干達則為該人種之語言。

自然環境

地勢

烏干達全國面積約為九四、〇〇〇平方英里。大部分海拔在三、五〇〇—四、五〇〇英尺間，有高山甚多，其高度與分佈地點如下：

盧文佐瑞山脈 (Ruvenzori mt.)	海拔一六、七九四英尺	在與剛果 (雷堡市) 接境處
額貢山脈 (Elgon mt.)	一四、一七八英尺	在與肯亞接境處
慕哈伍拉山脈 (Muhavura mt.)	一三、四九三英尺	在與剛果 (雷堡市) 接境處
薩賓諾山脈 (Sabino mt.)	一一、九六〇英尺	同前
地貝崧山脈 (Debasion mt.)	一〇、〇七四英尺	在與肯亞接境處
摩洛多山脈 (Moroto mt.)	一〇、一一六英尺	同前

摩朗哥爾山脈 (Morungole Mt.) 九、〇二二英尺 近肯亞邊境

烏干達之湖泊除已前述之亞伯特湖，維多利亞湖，愛德華湖以外，尚有中部之基阿卡湖 (Kyoga Lake) 及其聯貫之各湖。維多利亞湖之湖水流入維多利亞·羅尼河 (Victoria-Nilo River) 在金加 (Jinja) 附近通過歐文瀑布 (Owen Fall) 後即以每五〇英里下降七〇〇英尺之落差下降。因之沿途多險灘至基阿卡湖始可供航行。可航行之路程約有五〇英里均在湖中。然後又東流穿行巖谷中至墨其遜瀑布 (Murchison Fall) 時其寬度僅二〇英尺，然後通至亞伯特湖 (Albert Lake)，再經亞伯特·尼羅河 (Albert-nilo River) 北流至蘇丹境內。在烏干達之西南角尚有喬治湖 (Lake George) 注入愛德華湖 (Lake-Edward)，再經剛果境內注入亞伯特湖。除湖泊以外尚有許多永久性或半永久性之沼澤地區。故烏干達之水域甚大，湖泊面積爲一三、六八九平方英里，沼澤面積約共二、五〇〇平方英里。

氣候

烏干達氣候亦如其他熱帶非洲國家每年之中可分爲旱季及雨季。極北部分每年只有一次雨季與一次旱季。其他地區則每年有兩次雨季與兩次旱季。但較諸坦干伊加與肯亞其雨季並不十分顯著，爲終年雨量比較均勻之地區。北部之雨季爲四月至九月。其他地區則大致爲三但至五月及九至十一月爲雨季。很多地區所謂旱季亦非全旱，實際上各月中均有若干雨量。在北方省則一至二月幾完全無雨。在西方省之安可爾 (Ankole) 地區則在七月與一月非

常乾旱。

維多利亞湖濱區域則幾乎全年均在清晨有雷雨。至於其他地區則常於雨季之每日午後有雷雨。此項雷雨常挾風暴以俱來。冰雹尚不多見，僅在盧文佐瑞山及額貢山鹿有之。

烏干達各地雨量

地 區	紀 錄		雨 量		雨 量	
	年 數	平均年雨 量(英寸)	月 別	最高月份 雨量(英寸)	月 別	最低月份 雨量(英寸)
北 方 省						
阿盧亞 Arua	三三	五五	八月	七·五	正月	〇·八
古 路 Gulu	四七	六〇	八月	八·九	正月	〇·五
里 拿 Lira	三三	五六	八月	八·七	正月	一·一
摩洛多 Moroto	三五	五五	五月	五·九	正月	〇·四
東 方 省						
索羅地 Soroti	三三	五一	五月	七·四	正月	〇·八
金 加 Jinja	四九	四四	四月	七·九	七月	一·九

托羅羅 Tororo	五〇	四六	五月	六・六	正月	一・〇
穆巴爾 Mbae	三〇	五五	四月	八・六	正月	一・九
巴干達省						
恩德比 Entebbe	六二	六五	五月	一一・二	七月	二・五
坎帕拉 Kampala	一九	四五	四月	六・五	二月	二・二
麻沙卡 Masaka	五六	四二	四月	七・〇	七月	一・四
穆邊特 Mubende	四五	四八	十月	六・一	正月	一・五
西方省						
好愛馬 Hoima	四四	五六	九月	七・一	正月	一・二
波特堡 Fort Portai	五五	五八	十月	八・四	七月	一・三
莫巴拉拉 Mbarara	五四	三六	四月	四・八	七月	〇・九
卡貝爾 Kabale	四一	三九	四月	五・四	七月	〇・九

烏干達全境雨量幾均在四〇英寸以上。僅有接近肯亞邊境之帶形地區其雨量在二〇英寸以下可列入乾旱地區。

烏干達之氣溫以其係在赤道之高原故變化甚小，大多數地區一年內月平均溫度相差約僅華氏五度左右。最熱月份大多在一月與二月兩個月份。日夜溫度差別較大。但午後之溫度雖可以達到華氏九〇度，夜間之溫度亦極少低於華氏六〇度，故甚溫和。除去海拔高之地區，如卡貝爾海拔約為六、〇〇〇英尺，其氣溫在華氏五〇度以下之時間比較多。大致言之每日溫度變化均在華氏二〇度以內，至於維多利亞湖濱區域因受水溫調節差異尚不及此數，如恩特比其日夜氣溫差僅為華氏一五度。

烏干達各地氣溫狀況

溫度單位：華氏度

地 區	海 拔 高 度 (英 尺)	全 年 平 均 最 高 溫 度	全 年 平 均 最 低 溫 度	最 熱 月 份 平 均 最 高 溫 度		最 冷 月 份 平 均 最 低 溫 度	
				月 份	溫 度	月 份	溫 度
北 方 省							
阿 盧 亞	四、二〇〇	八三	六三	二月	八九	八月	六一
古 路	三、六三〇	八五	六三	二月	九〇	十月	六一
里 拿	三、五九〇	八六	六二	二月	九二	十月	六〇
摩 洛 多	五、〇〇〇	八四	六〇	二月	八九	九月	五九
東 方 省							

一 般 概 況

烏干達的經濟

卡貝爾	巴拉拉	波特堡	好愛馬	西方省	穆邊特	麻沙卡	坎帕拉	恩特比	巴干達省	托羅羅	穆巴拉	金加	索羅地
六、一四〇	四、七三〇	五、〇五〇	三、八〇〇		五、一〇〇	四、三〇〇	四、二四〇	三、七六〇		四、〇二〇	四、〇〇〇	三、八四〇	三、七〇〇
七四	七九	七八	八四		七七	七八	八〇	七九		八四	八五	八三	八七
五〇	五八	五五	六二		六一	六一	六三	六三		六一	六一	六一	六四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二月
七五	八一	八〇	八九		八〇	八一	八三	八〇		八八	九〇	八五	九二
七月	七月	正月	七月		八月	七月	八月	七月		九月	九月	正月	正月
四七	五七	五三	六一		六〇	六〇	六二	六一		六〇	六〇	五九	五九

人民及人口問題

烏干達之人口據一九五八年人口調查結果爲六、五〇〇、〇〇〇人強。其中布干達省及東方省各佔約一、九〇〇、〇〇〇人，西方省佔一、五〇〇、〇〇〇人，北方省約爲一、二〇〇、〇〇〇人。詳細人數請參考下表：

烏干達之人口分佈

一九五九年人口調查

省別	非洲人		亞洲人		歐洲人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布干達省	九九九、九四五	八四二、一八三	二〇、六四六	一八、三三四	三、三六三	三、三〇一
東方省	九三二、七六七	九四〇、一八二	二一、五九五	二二、一三四	一、〇九八	九六〇
北方省	六〇〇、九四一	六四四、〇三〇	一、七六〇	一、四〇一	四四〇	三二三
西方省	七二一、二四九	七六六、二六一	二、二〇六	一、八一〇	七八五	五八三
合計	三、三六六、九三二	三、三三三、六五六	三八、二〇七	三三、六六九	五、六八五	五、一五七

全國平均人口密度爲每方英里八六八人。人口集中區域爲沿維多利亞湖濱至額貢山附近。

最稠密地區爲東方省穆巴爾附近之布克地·布古蘇區 (Bukedi-Bugisu) 與西南角上之開吉西區 (Kigezi) 其人口密度達每平方英里二〇〇—三〇〇人。但在北方及西北角則每平方英里僅有一六人，以全國言土地大多宜於農業，故農業之發展尚有餘裕，但就人口密集區域言則已感到人口壓力。部落與部落間境界劃分極爲嚴格使國內移民困難無法對土地作合理之平均利用。故在上述人口密集區域農業上單位面積增產已成爲相當迫切之需要。

烏干達前一次人口調查在一九四八年，其時總人口爲四、五〇〇、〇〇〇人。自一九四八—五九年人口增加率爲三一%，每年平均增加率約爲二、五%。但有一部係自鄰國移入人口，故年自然增加率約爲二、二%，目前烏干達之兒童死亡率仍高，故在衛生情況逐漸改善之後其未來之人口增加率有增高趨勢。

人口中九八·五%爲非洲人，亞洲人僅約七三、〇〇〇人弱而歐洲人更少僅約五、〇〇〇餘人。歐洲人多爲公務員及教會人士，亞洲人（包括印度人、巴基斯坦人及果阿人）則在經濟上佔極重要地位。大部分零售業均在亞洲人手中，農產品市場均在亞洲人操縱之下，批發市場則歐洲人與亞洲人平分秋色。此外開辦小型工廠（間有大工廠）、醫生、律師、會計師等自由職業，技術工人、店員或政府書記人員均爲亞洲人天下。

至於非洲人則幾全部與農業發生關係，因非洲人無論在任何地點從事任何職業均在其原部落保留有耕地。烏干達之農村非聚居制，爲散居的農村。此點關係農業之發展甚大。固分

開居住，對本已難於推廣新技術之非洲農村更多一層推廣上困難。其次烏干達人對其部落之向心力極大。農村中迄今仍爲部落社會。此點對現階段之農業改良工作有其優點亦有其缺點。其優點爲由於對部落忠誠之故，推行地方性工作如改進教育、訓練技術、辦理合作等工作均在能設法把握住部落酋長後極易於推行，且據大多數到過烏干達之外來人觀察，每認爲烏干達農民一般說來不失爲聰明之人民，對於新觀念，新事物比較容易接受，而部落酋長亦的確樂於接受指導使推廣工作不甚困難。然反之其缺點則對部落過於忠心結果比較缺乏私人財產觀念，同時較大規模超出部落以上之改革工作則易受到諸多阻礙。



地 利 用 及 土 地 制 度

烏干達之土地總面積爲九三、九八一平方英里其分佈之情形如下：

項 目	面 積 (平 方 英 里)
水 域	一三、六八九
陸 域	八〇、二九二
農 作 地	九、七七六

烏干達的經濟

一二

果樹及木本作物地

一、四九四

森林保留地

六、一四一

廢地及建築地

三、〇五二

未耕地包括放牧地、叢林及野獸護區

五九、八二九

上述陸域之中實際上含有經常性沼澤及非經常性生長象草 (Elephant Grass) 之沼澤地五、六七〇平方英里。

烏干達在英國統治時期之土地政策主要目的為維持烏干達之社會原有組織之安定，故一方面遷就事實將土地配與烏干達土著原有之統治階層各級領袖（主要為布干達省），一方面拒絕非洲人以外人種在烏干達農村佔地經營農場或定居。此點與英國在坦干伊加獎勵歐洲人經營大農場政策截然不同。但另一方面對於使用土地之佃戶亦極力予以保護，俾獎勵其土地私有觀念，以期能促進農業經營之進步。但此兩點願望本質上有矛盾處。茲將烏干達在獨立以前之土地分配情形略述如下：

一九〇〇年烏干達保護地政府與布干達地方政府成立「布干達協定」將布干達土地分配為私人所有土地（包括國王、貴族、部落酋長等之私有土地）約計九、〇〇三平方英里。當地稱之為「Mailo Land」(Mailo 即 Mile 意，指分配時以平方英里計算之)，其餘則為皇